



中華現代學術名著叢書

元白詩箋證稿

陳寅恪 著



国家出版基金项目

商務印書館



中華現代學術名著叢書

元白詩箋證稿

陳寅恪 著



商務印書館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元白詩箋證稿/陳寅恪著.—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2015

(中華現代學術名著叢書)

ISBN 978 - 7 - 100 - 11034 - 1

I . ①元… II . ①陳… III . ①元稹(779~831)—唐

詩—詩歌研究 ②白居易(772~846)—唐詩—詩歌研究

IV . ①I207.22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15)第 013968 號

所有權利保留。

未經許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。

本書據生活·讀書·新知三聯書店2001年版影印

中華現代學術名著叢書

元白詩箋證稿

陳寅恪 著

商務印書館出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36號 郵政編碼 100710)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北京冠中印刷廠印刷

ISBN 978 - 7 - 100 - 11034 - 1

2015年5月第1版 開本 880×1240 1/32

2015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張 12 1/4 插頁 4

定價：38.00 元



陳寅恪與家人陪同父親游北平北海
公園時留影

一九三四年春

左起：陳寅恪、侄封懷、侄媳張夢莊、長女
流求、父親陳散原、夫人唐筼、次女小彭、
長嫂黃國巽



懷抱幼女美延，
一九三八年初春，
攝於香港羅便臣道



手持黃藤手杖，攝於北平清華大學
新林院五二號院內陽臺
一九四八年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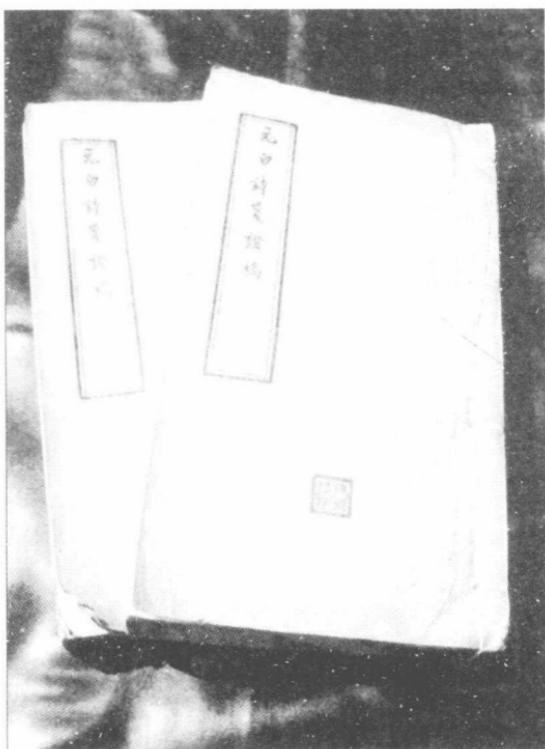
全家合影於廣州嶺南大學東南區十
號寓所院內南草坪

一九五〇年暑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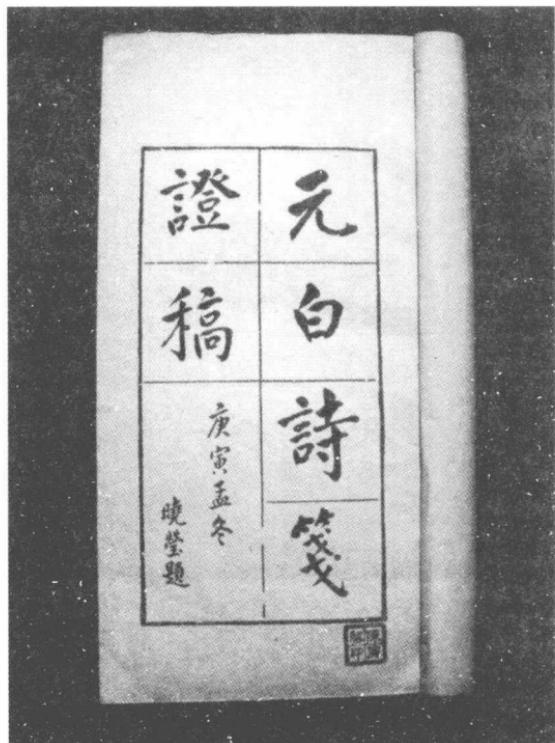
左起：小彭、寅恪、美延、唐賀、流求

「元白新樂府」初稿，後經修改，
收入「元白詩箋證稿」第五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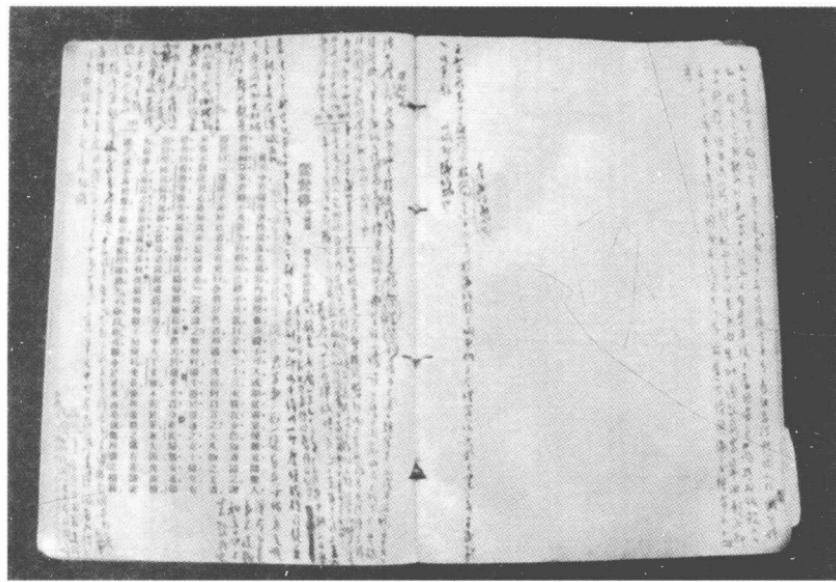




綫裝本「元白詩箋證稿」封面
一九五〇年嶺南大學出版



綫裝本
「元白詩箋證稿」扉頁



讀唐人小說「鴛鴦傳」時，
陳寅恪
所寫批語

试读结束：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：www.ertongbook.com

出版說明

百年前，張之洞嘗勸學曰：『世運之明晦，人才之盛衰，其表在政，其裏在學。』是時，國勢頽危，列強環伺，傳統頻遭質疑，西學新知亟亟而入。一時間，中西學并立，文史哲分家，經濟、政治、社會等新學科勃興，令國人亂花迷眼。然而，淆亂之中，自有元氣淋漓之象。中華現代學術之轉型正是完成於這一混沌時期，於切磋琢磨、交鋒碰撞中不斷前行，涌現了一大批學術名家與經典之作。而學術與思想之新變，亦帶動了社會各領域的全面轉型，為中華復興奠定了堅實基礎。

時至今日，中華現代學術已走過百餘年，其間百家林立、論辯蜂起，沉浮消長瞬息萬變，情勢之複雜自不待言。溫故而知新，述往事而思來者。『中華現代學術名著叢書』之編纂，其意正在於此，冀辨章學術，考鏡源流，收納各學科學派名家名作，以展現中華傳統文化之新變，探求中華現

代學術之根基。

『中華現代學術名著叢書』收錄上自晚清下至二十世紀八十年代末中國大陸及港澳臺地區、海外華人學者的原創學術名著（包括外文著作），以人文社會科學為主體兼及其他，涵蓋文學、歷史、哲學、政治、經濟、法律和社會學等衆多學科。

出版『中華現代學術名著叢書』，為本館一大夙願。自一八九七 年始創起，本館以『昌明教育，開啓民智』為己任，有幸首刊了中華現代學術史上諸多開山之著、扛鼎之作；於中華現代學術之建立與變遷而言，既為參與者，也是見證者。作為對前人出版成績與文化理念的承續，本館傾力謀劃，經學界通人擘畫，并得國家出版基金支持，終以此叢書呈現於讀者面前。唯望無論多少年，皆能傲立於書架，并希冀其能與『漢譯世界學術名著叢書』共相輝映。如此宏願，難免汲深綆短之憂，誠盼專家學者和廣大讀者共襄助之。

凡例

一，『中華現代學術名著叢書』收錄晚清以迄二十世紀八十年代末，為中華學人所著，成就斐然、澤被學林之學術著作。入選著作以名著為主，酌量選錄名篇合集。

二，入選著作內容、編次一仍其舊，唯各書卷首冠以作者照片、手迹等。卷末附作者學術年表和題解文章，誠邀專家學者撰寫而成，意在介紹作者學術成就，著作成書背景、學術價值及版本流變等情況。

三，入選著作率以原刊或作者修訂、校閱本為底本，參校他本，正其訛誤。前人引書，時有省略更改，倘不失原意，則不以原書文字改動引文；如確需校改，則出脚注說明版本依據，以『編者注』或『校者注』形式說明。

凡例

〔四〕

四，作者自有其文字風格，各時代均有其語言習慣，故不按現行用法、寫法及表現手法改動原文；原書專名（人名、地名、術語）及譯名與今不統一者，亦不作改動。如確係作者筆誤、排印舛誤、數據計算與外文拼寫錯誤等，則予徑改。

五，原書爲直（橫）排繁體者，除個別特殊情況，均改作橫排簡體。其中原書無標點或僅有簡單斷句者，一律改爲新式標點，專名號從略。

六，除特殊情況外，原書篇後注移作脚注，雙行夾注改爲單行夾注。文獻著錄則從其原貌，稍加統一。

七，原書因年代久遠而字迹模糊或紙頁殘缺者，據所缺字數用「□」表示；字數難以確定者，則用「（下缺）」表示。

元白詩箋證稿

唐質題寫

目 次

第一章 長恨歌	一
第二章 琵琶引	四六
第三章 連昌宮詞	六三
第四章 豔詩及悼亡詩	八四
附：讀鶯鶯傳	一一〇
第五章 新樂府	一二一
七德舞	一三四
法曲	一四八
二王後 海漫漫	一五〇
立部伎	一五五
華原磬	一六五